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108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05 月 06 日（星期三） 12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會議室（A02-134）

參、主持人：夏主任○琪

紀錄：潘○茹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

- 一、首先感謝各位老師於 5 月 4 日星期一系所評鑑自我訪視的大力幫忙。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同意認抵學分」之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E-MAIL 通知（附件一），本校學生畢業資格審查將進行全面電腦化作業，目前學生申請抵修學分為紙本審核，為減少學生抵修申請流程，並納入學生畢業資格審查全面電腦化系統內，以提升行政效率，減低人工作業之疏漏，擬請各系於系統維護「系所認抵課程及學分」。
- 二、電算中心依 108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提供各系相同課程名稱而不同課號之名單如附件二，請各系所提系所課程規劃委員會或系務會議討論，各系自行維護非本系課程但名稱相同之必（選）修課程重修時，同意認抵學分之名單。
- 三、系辦整理本系其他必選修課程名稱，與大學部、進修學士班之必選修課程名稱資料如附件三，提請各科授課教師確認是否同意認抵學分。
- 四、同意認抵學分之名單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由系辦依決議進行系統維護，紙本於 109 年 5 月 25 日前送教務處備查。

決議：本系抵修基本原則如下：

- 一、外系支援課程如普通化學、有機化學、農業概論等均同意認抵。
- 二、本系專業必修課程：同意進修學士班修讀大學部相同學分、

學時課程認抵，大學部則不得以進修學士班課程認抵，唯大四應屆畢業生可同意以進修學士班之課程認抵。

三、本系專業選修課程：同意大學部與進修學士班相同學分、學時之課程認抵。

#### 柒、臨時動議

##### 臨時提案一

提案人：黃○銓老師

提案：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木材利用工廠校外實習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6 學年度入學大學部有「校外實習」必修課程。
- 二、今年因為疫情影響，許多業界減收或不收校外實習生，造成許多同學無法順利找到實習單位，為避免影響未來學生畢業時程，研擬「木材利用工廠校外實習計畫」。
- 三、木工廠校外實習計畫係根據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擬定，安排 4 週之實習課程內容，計畫書如附件。

決議：

- 一、本計畫不宜向學生收取費用（工具或材料費），學生實習工具由木工廠工具室及蘇○清老師提供，實習材料以木工廠現有之廠商捐贈材料（花旗松）為主。
- 二、木工廠設備或手工具補充汰換等，未來可爭取學校統籌款或產學合作予以添購。
- 三、此計畫為校外實習補救措施，人數不限，實習計畫公告時間訂為 6 月 15 日，由系辦公室協助公告。

捌、散會：13 時 10 分